

翻墙软件电脑版下载：<https://git.io/fgp88>安卓版翻墙APP下载：<https://git.io/fgma88>欢迎突破网络封锁访问 www.minghui.org

黃冈市某派出所 所長同意三退

【明慧网】法轮功学员阿莲在多年的电话讲真相中，用她的真诚和善念，帮助人们为自己和家人的未来选择最好的答案。

前不久，阿莲打电话给湖北黄冈市某个派出所所长，从中共隐瞒武汉肺炎疫情引证中共谎言欺瞒惯性，讲到中共炮制天安门自焚伪案的破绽，戳破污蔑法轮功学员走火入魔的谎言。

阿莲说：“从迫害到现在二十多年过去了，法轮功弘传世界一百多个国家地区，受到欢迎，使得上亿的修炼者身心受益。你想如果会走火入魔，为什么一百多个国家上亿的法轮功学员，没有人走火入魔呢？因为共产党是谎言造假，假的就是假的，掩盖不了事实。”所长说：“对，我同意你说的。”阿莲劝所长：“既然明白了，那你就退了吧，和共产党划清界线。”

所长认为他只要不参与迫害法轮功就不犯罪。阿莲告诉他：“你和公检法都是一个体制内的，你是共产党的成员，不管你有没有作为，它抓住你不放，它做的坏事也有你的一份。到时，老天清算罪责时，你是它里面的一份子，推托不掉。何况你入党团队时都举着拳头发誓，要把生命奉献给它，它怎么肯放你走？不拉你陪葬？抹去这个誓言魔印，才能保平安。”所长同意三退（退出中共党团队组织），答应善待法轮功学员。◇



◀ 法轮功反迫害 21 周年，2020 年 7 月 18 日下午 4 时，台湾部分法轮功学员约一千人在台北市区举行“天灭中共、结束迫害”游行。

武汉市黄陂法轮功学员遭“清零”骚扰

【明慧网】中共邪党为了逼迫法轮功学员放弃对真、善、忍的正信，投入大量人力、物力，胁迫公检法司和基层政府人员，对法轮功学员展开一波未平，一波又起的“敲门行动”、“清零运动”，不断变换手法，加大力度迫害法轮功学员。

从三月十二日起，武汉市黄陂区政法委、610 指使派出所警察、街道干部、社区人员和从武汉市请来的犹大，大面积地上门骚扰、迫害法轮功学员，非法照像，威胁恐吓，绑架，送洗脑班关押转化，在夏日炎炎大热天，使用黑社会手段把法轮功学员家的水、电断掉，在法轮功学员的街坊邻居、小区里的保浩工中收买线人，充当迫害法轮功学员的帮凶，在法轮功学员门前安装监视器、摄像头，非法监视他们的一举一动，逼迫大法学员签字放弃信仰，剥夺他（她）修心向善、好人的权利。

自三月中旬至六月底三个月内，武汉市黄陂区前川街法轮功学员中，有七人受到严重骚扰和迫害。其中：

七十一岁的李玉珍女士，被前

川派出所两名警察绑架，劫持到武汉市黄陂区王家河街桃园居洗脑班非法关押，强行转化，遭受到四天四夜不准许睡觉的迫害。

六十六岁的李菊华女士遭受恶人无数次骚扰、威胁恐吓，家里水、电都恶徒们断了，无法生活，家无宁日，被迫流离失所已两个多月，造成她一家人有家不能回。

六十六岁的夏八云女士遭骚扰十几次，威胁恐吓，来人强迫她签字放弃信仰，夏八云拒绝，于七月七日被前川派出所警察绑架，去向不明。

六十七岁的退休教师王凤英、六十六岁的方细荣、七十五岁的夏春梅和七十四岁的章焕运等多人遭受到骚扰和严重骚扰。

另据悉，在武汉市黄陂区恶党相关政权机构的指使下，五月上旬，邪恶之徒在黄陂区天河街和横店街两地闹市街头，搭建舞台，用文艺表演的形式，恶毒攻击、诽谤法轮大法和法轮功学员（其它乡镇是否有类似的犯罪行为暂不得知），煽动仇恨，欺骗百姓，毒害世人。印证了天灭中共前，恶党邪灵的末日疯狂。◇

告诉人避疫良方 湖北肖艳芳等五人被非法判刑

【明慧网通讯员湖北报道】湖北孝感市汉川市法轮功学员肖艳芳、刘义波、王四美、胡汉姣、王庆等五人因告诉世人避疫良方，被非法关押构陷一年多。六月下旬，孝昌县法院作出枉法判决，肖艳芳遭冤判三年六个月，刘义波遭冤判三年九个月，胡汉姣、王四美遭冤判四年，王庆遭冤判三年。

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六日，肖艳芳、刘义波、王四美、王庆、舒运兰等五人到汉川市马鞍乡联洪村、天成村告诉村民法轮功遭迫害真相及避疫良方，被不明真相的村民举报，遭马鞍派出所警察绑架。第二天，五人因疫情原因被放回家。

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九日，汉川市公安局对肖艳芳、刘义波、王庆、王四美、舒运兰五人下达“监视居住通知书”。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一日，汉川市公安局又通知肖艳芳等五人到国保大队“谈话”，预谋进行进一步迫害。随后，汉川市公安局对肖艳芳等人进行了一个多月的监控、跟踪。

十一月十一日下午一时刚过，汉川市国保大队警察余清波、杨树理等四个警察，根据手机定位，敲开二十七层楼住户门，强行将正在睡午觉的肖艳芳拖起，不等她穿好衣服，就往外推进行绑架。下午二

时，一行三人又到刘义波的住处，将正在上班的刘义波绑架（次日才给家属逮捕通知书）。四时左右，余清波等人又到王庆父亲家，威胁王庆父母，限两天交出儿子，不准给儿子通风报信。

十二月初，肖艳芳父亲托人聘请北京律师，律师于十二月八日来汉川同肖艳芳见面，到汉川检察院、汉川公安局查实案情，并向检察院提出对肖艳芳的羁押必要性审查的律师意见，向公安局提出取保候审申请书。

十二月底，汉川公安局将案卷提前送至汉川检察院，汉川检察院于二零二一年元月十二日后（具体时间不详）将案卷移送到孝昌检察院，孝昌检察院于元月十九日（星期二）送孝昌法院，律师于元月二十一日上午到汉川看守所通过视频第二次会见肖艳芳，下午赶到孝昌检察院，才得知案卷已到法院。

二零二一年二月一日，汉川国保人员余清波和杨树理到湖南长沙，将流落在外打工的法轮功学员王庆绑架。

二零二一年三月十五日，汉川市公安局分水派出所警察在分水镇绑架了王四美和另一名法轮功学员胡汉姣。

为了在“七一”之前完成对肖艳芳等法轮功学员的迫害流程，孝

感市政法委、检察院、法院，汉川市公安局、检察院，孝昌县政治委、法院、检察院沆瀣一气，共同制定了对肖艳芳等法轮功学员的迫害方案。

肖艳芳、刘义波、胡汉姣、王庆等都聘请了律师，在六月十六日的两场庭审中，正义律师从公民信仰自由、刑法三百条的构成要件、证据关联性等方面为学员进行了无罪辩护，参与旁听的法轮功学员家属都感受到正义的能量，强烈要求法院能作出公正的判决。不幸的是，孝昌县法院执法人员罔顾法律，违背良知，制造了又一桩冤案。

事实上，修炼法轮大法、按照真、善、忍做人，福益家庭社会，提升大众道德，不仅是合法的，而且应该受到表彰；法轮功学员根本就不应被抓、被起诉、被庭审。法轮功学员坚持正信、讲清真相，不仅是作为受害者讨还公道，也是在匡扶社会正义，维护社会良知，也是应当受到宪法与法律保护的。

无论以任何名义对善良的法轮功修炼者采取惩治都是违法犯罪行为，这些伤天害理的罪行，一定会受到追诉、严惩，接受历史的审判。未作恶者，洁身自好、切勿作恶；已作恶者，改邪归正、将功补过。◇

法轮功简介



法轮大法又名“法轮功”，1992 年由李洪志先生在中国大陆传出的上乘佛家修炼大法，以宇宙特性“真、善、忍”为根本指导，使修炼者返本归真的高层次修炼法门。修炼法轮功主要是学法（读法轮功书籍）、修心及炼功，生活中按照“真、善、忍”的标准要求自己，同时学炼五套功法，动作简单易学，法轮功学员义务教功。法轮大法至今已传播 100 多个国家，上亿人通过修炼法轮功得到身心健康。

法轮功是一门非常适合现代人在繁忙的社会生活中修炼的法门。因为无论何时何地修炼者都可以炼功学法，不受时间地点的限制，有时间多炼，没时间少炼。而且在修炼者没有炼功时，身体仍然自动演化功。这样就能够短时间内提高功力，迅速达到身心健康。